

7.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 其他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西展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贵港市港北区贵城街道西江小学善行楼工程（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贵港市港北区贵城街道西江小学善行楼工程，属于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腾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20人，营业收入为15342万元，资产总额为502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西腾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08月18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贵港市财政局

贵港市财政局关于取消中小企业认定减少企业 办事流程深入优化营商环境处理意见的函

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你委发来《关于取消中小企业认定减少企业办事流程深入优化营商环境的函》（贵工信函〔2018〕13号）已收悉，经研究，现将我局意见函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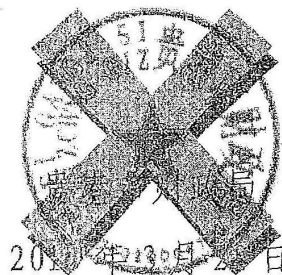
一、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有关规定，我局并未要求参加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在投标前到贵委开具中小企业认定证明。经调查，贵委反映参加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预先到工信部门开具中小企业认定证明的情况普遍存在，主要原因是采购代理机构不熟悉政策，自行要求中小企业在投标时提供中小企业认定证明。

二、同意贵委建议，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投标时，只需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企业提出质疑或投诉时，再按照规定由各级工信部门进行认定。

三、我局将督促在我市范围内执业的采购代理机构严格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开展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不得要求参加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

预先到工信部门开具中小企业认定证明。

此复。



(联系人及电话：蒙建华 4560240)



贵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贵工信规〔2018〕1号

关于取消中小企业认定减少企业办事流程深入 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

各县市区工信（经贸）局：

中小企业是我市经济发展的重要主体，是全市经济和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根基。市工信委作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经与市直有关部门协商，决定取消中小企业认定事项，以进一步减少企业办事流程，方便广大企业，让企业少跑腿、多干事，深入优化营商环境，推动贵港经济加快赶超跨越。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自通知下发之日起，企业参与政府采购，只需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附件自行出具声明函即可。招标机构不得要求企业提供中小企业认定证明，设立“隐形”门槛。市工信委已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证明，仍在有效期的可以继续使用。

二、请你们做好宣传工作，让广大企业和招标代理机构知悉，切实为企业提供便利。

三、请桂平市、平南县工信局将中小企业认定从行政权力事项中移除，并做好相关工作。

四、不尽事宜，请与市工信委法规科联系，联系人：谢玉军，
0775-4563779、15077588272



贵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8年3月23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贵港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3月26日印发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广西展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的贵港市港北区贵城街道西江小学善行楼工程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广西腾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08月18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